

東吳大學 2023 年全國師培學生「多元選修/特色課程」設計 徵件競賽活動辦法

一、競賽背景與目的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實施，各級學校在「校訂必修課程」、「選修課程」或「彈性學習課程」等部分，必須開設多元選修或特色性的課程，以提供學生修習。因此，規劃設計與開設此類課程的知能，勢將成為教師的基本功夫之一。基於這樣的背景，本競賽舉辦之目的，即在於：

1. 落實課程發展與設計理論，並配合實際需求，進行實務的課程規劃。
2. 培育師培學生具備規劃設計多元選修/特色課程之意識、知能與經驗。
3. 引導師培學生練習規劃設計多元選修/特色課程，並產出特定的課程設計作品。
4. 彙編優良的設計作品，提供師培學生乃至於學校現職教育工作者觀摩參考，以激發並提升多元選修/特色課程之質與量。

二、參賽對象

1. 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中等教育學程之在學學生，以及 **111 學年度上或下學期參與教育實習之實習生**，均得提交作品參加競賽。
2. 國小、幼兒、特教教育學程之師培學生，亦得設計提交中學適用的多元選修/特色課程參加競賽。
3. 師培學生或實習生得以「個人」或「團隊」方式報名參加，得跨校組成團隊。團隊報名參加者，每組最多 6 人。
4. 個別參賽者報名參賽作品至多個人 1 件、團隊 1 件。

三、競賽時程與方式

(一)線上報名

1. **即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一）12：00 止**，請登入報名平台完成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kqfmW5DcbD4CT5fs9>。
2. 各項競賽所需表單如「報名表」、「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學期授課計畫書參考格式」及「教學活動設計參考格式」等，請至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網站（網址：<http://www.scu.edu.tw/edu>），點選：多元選修/特色課程徵件競賽/2023 年，下載並瀏覽相關參考資料。

(二)作品繳交

1. **2023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一）12：00 前**，親送或以掛號郵寄郵寄（郵戳為憑）課程設計作品至 **11102 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 70 號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封袋或郵件封面並請註明「2023 多元課程設計參賽作品」**。

2. 送件之參賽內容必須包括：

(1) 報名表 1 份。

(2)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1 份。

(3) 作品一式 5 份。以 A4 直式規格列印（若有彩印需求者，請彩印呈現），依授課計畫書→教材→教學活動設計（教案）之順序彙整，以膠裝或釘書機側釘裝訂為 5 份（為環保盡力，輸出作品等請以雙面印刷或列印者為宜；另完稿作品總頁數，不含封面，以 80 頁為上限）。

(4) 資料光碟 1 片：

a. 將學期授課計畫書、教材、教學活動設計（教案）各存為一個 WORD 及 PDF 電子檔，共 6 個電子檔，檔名為作品名稱，後以括號分別加註是授課計畫書、教材、或教學活動設計。

b. 前述 6 個電子檔，以及若有其他需要檢附之電子檔，請燒錄成光碟，務必確認所有檔案皆可正常開啟或執行。

3. 寄送前，請檢查各項資料與份數是否符合規定。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評審。

4. 所有作品均請自留備份，無論得獎與否，皆不寄回。

(三)評審與公告

1. 評審期間與方式：2023 年 7-8 月間，由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聘請大學教授與中學教師，依評審標準進行評審。若參賽件數眾多，得由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專任教師進行初審，篩選適當數量作品進入決審。

2. 結果公布：2023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於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網頁公布得獎名單，並發電子郵件通知得獎者。

(四)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會

2023 年 10 月 14 日（星期六），於東吳大學雙溪校區舉辦，詳細時間與地點另行通知。

四、作品規範

(一)參賽作品資格

1. 作品目前正在國內外參加任何其他競賽，或曾獲得其他任何競賽或活動之獎勵或獎項者，不得參與本競賽。
2. 參賽作品應為自行設計之原創作品，參賽者對於作品擁有著作權，且作品內容符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

(二)作品屬性

1. 多元選修/特色課程以提供高中學生選修為主，亦得針對國中學生設計課程。課程宜展現價值性、重要性、時代性、創意性，對中學學生而言具有選修的吸引力。
2. 多元選修/特色課程必須與部定課程、傳統學科有較大的區隔。得規劃設計單一學科/領域、或跨學科/領域「統整」取向之課程，提供單一教師獨自教學，或教師群協同教學之用。
3. 得以特定學校為背景，規劃設計該校適用的校本多元選修/特色課程；亦得規劃設計不受特定學校限制、廣泛適用之多元選修/特色課程。

4. 以一學期（或一學年），每學期 2 學分，每週教學 2 節課為原則，規劃設計足供該學期（學年）授課之課程內容。
5. 請前往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網站（網址：<http://www.scu.edu.tw/edu/>），參考歷年全國師培學生「多元選修/特色課程」設計徵件競賽得獎作品。

(三)作品成分

1. 參賽作品必須包含以下三種成分：
 - (1) 學期授課計畫書。
 - (2) 教材示例：選定其中一週次或一單元，設計其教材示例。授課教材形式不拘，得為包含圖文在內之書面教材、講義、學習單、PPT 或其他適當形式之教材，亦得同時呈現前述多種教材。均請以 A4 書面方式呈現時，PPT 或其他形式教材轉印之圖文內容應能清晰辨識。
 - (3) 教學活動設計示例：配合前項教材示例，呈現該週次或該單元的教學活動設計（教案），教學活動設計應包含「基本資料」與「教學流程」。
2. 若具備有完整教材或教案者，亦可檢送全學期（學年）所有之授課教材或教學活動設計。
3. 參賽作品請避免出現足以辨識作者的資訊，若出現但情形不嚴重者將予以塗蓋；若出現過於頻繁、不易塗蓋者，將不予評審。

（作品封面等不宜出現足以辨識作者之資訊，如：作者成員姓名等）

(四)參考格式

1. 「學期授課計畫書參考格式」以及「教學活動設計參考格式」提供參酌使用，參賽者得依實際需求調整部分項目，或者使用自行設計的格式，惟不應與參考格式相差太多。
2. 「學期授課計畫書參考格式」以及「教學活動設計參考格式」中的藍色撰寫引導文字，請於參閱後加以刪除，作品繳交時不宜保留。
3. 「學期授課計畫書」以及「教學活動設計」中的內容文字，原則上採由左至右橫書、12 級新細明體（英數使用 Times New Roman）打字，行距為單行間距。

五、評審標準

成份	焦點	評審規準	配分
學期授課計畫書	主題、理念與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計理念清晰，課程主題具有教學之實用性、價值性、重要性、時代性或前瞻性。 2. 課程主題能符合教學對象(高中/國中)學生之興趣、需求，難易程度能符合其能力或經驗。 3. 能突破傳統課程教學，展現獨特的創意。 4. 能適合特定學校教學使用，或具有推廣其他學校參考運用的可能性。 	15
	組織與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課程架構嚴謹，順序安排能符合學科邏輯或學生學習心理。 2. 規劃之授課進度、份量、時間與所需資源等適切可行。 	15

	目標與評量	1. 目標具體明確，能呼應十二年國教課綱培育學生具備核心素養；亦能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領域課程目標。 2. 評量方式多元適切，考評及成績核算方式合理。	15
	內容與教材	1. 完整涵蓋課程主題應有之重要教學內容。 2. 自編、彙編或參考採用的教材資源能適切或廣泛多元。	15
教材	教材示例	1. 內容、活動或作業等能與單元主題與目標彼此符應與連貫。 2. 內容正確無誤，沒有不當內容；涉及族群或爭議性議題部分能持多元公正立場。 3. 文字編寫或圖表照片選用等適切良好，能有助於課程內容之教學。 4. 圖文版面編排良好、適切美觀。	20
教學活動設計	教材活動設計示例	1. 教案撰寫詳盡仔細，有利於了解教學內涵與程序。 2. 教學方法、活動與資源選用適切，教學生動活潑，能引發學習動機，以及輔助課程目標的達成。 3. 教學流程起承轉合完整順暢，時間分配妥適。 4. 適時安排評量，且能有效檢視學生學習狀況與教學目標的達成情形。	20

六、獎勵

(一)獎項、名額與獎勵內容

1. 特優：一名，獎金新臺幣壹萬元，獎狀乙幀。
2. 優等：兩名，獎金新臺幣陸仟元，獎狀乙幀。
3. 佳作：五名，獎金新臺幣參仟元，獎狀乙幀。
4. 入選：若干名，獎狀乙幀。
5. 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得視實際參賽作品之質與量，綜合調整獎勵名額。作品未達獎項基準時，得予以從缺。
6. 指導教師獎：獲評審為特優以及優等之作品，頒予指導老師獎狀乙幀。

(二)獎金支給與分配

1. 以團隊方式參賽並獲得特優、優等、佳作之作品，獎金由團隊代表（第一位作者）填寫領據支領。
2. 團隊所有參賽者自行協調獎金分配方式。

七、獲獎者義務

1. 獲得特優、優等、佳作作品之全體作者或代表，應出席參加 2023 年 10 月 14 日（星期六）之頒獎典禮與成果發表會。

2. 參賽者應簽署著作權授權同意書，於獲得特優、優等、佳作、入選獎項時，同意授權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運用得獎作品，做教學或推廣之利用，提供師培學生乃至於學校現職教育工作者觀摩參考，以激發並提升多元選修/特色課程之質與量。

八、聯絡方式

1. 聯絡人：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葉小姐
2. 地 址：11102 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 70 號
3. 聯絡電話：(02)2881-9471 轉 6124
4. 電子信箱：yesuzhen@scu.edu.tw